

# 关于深化城市基层党建引领基层治理的若干措施（试行）

近年来，各地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落实党中央关于加强城市基层党建工作的各项部署要求，城市基层党建引领基层治理水平明显提升。站在新的起点，为深入贯彻《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强基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的意见》精神，总结运用疫情防控斗争经验，进一步加强党的全面领导、有效整合各方力量，着力破解制约基层治理效能提升的突出问题，现就深化城市基层党建引领基层治理提出如下措施。

## 一、加强党建引领网格管理，提升社区精细化治理、精准化服务水平

**1. 合理设置社区网格。**一般以居民小组或住宅小区、若干楼院为单元划分社区网格，每个网格原则上覆盖 300—500 户。把社区内的党建和政法综治、民政、城管、信访、市场监管、卫生健康、应急管理等各类网格统一整合成“一张网”。网格整合后各职能部门不再另行单独划定网格，确需依托网格开展的业务工作，纳入社区已有网格管理。商务楼宇、商圈市场等根据实际情况可单独划定网格。

**2. 建强社区网格党组织。**原则上一个网格设立 1 个党支部或党小组。社区网格党支部书记、党小组组长由社区党组织成员或社区党员骨干担任，并兼任网格长。鼓励支持离退休干部党员参

与社区网格党组织建设。一个网格应配备1名专职网格员，统一纳入社区工作者队伍管理。商务楼宇、商圈市场网格党组织书记一般由街道党（工）委选派党员干部担任，注重把业主单位、楼宇物业、重点企业党员负责人经组织程序选进网格党组织班子。

**3. 完善社区网格运行机制。**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建立健全信息收集、问题发现、任务分办、协同处置、结果反馈工作机制，做到民有所呼、我有所应。专职网格员要开展日常巡查走访，了解掌握社情民意，及时处理矛盾问题。对网格排查上报事项，社区做好梳理汇总，街道根据问题性质和管理权限“吹哨派单”，相关职能部门主动承接、限时办理并反馈。推动基层行政执法力量下沉网格，引导各类企业、社会组织、志愿者队伍参与网格管理和服务。市、区领导班子成员要直接联系社区，街道领导班子成员要直接联系网格。

## **二、加强社区工作者职业体系建设，壮大城市基层党建和基层治理骨干力量**

**4. 严格社区工作者选聘标准和程序。**社区工作者主要包括社区党组织成员、社区居民委员会成员中的专职人员和在社区从事党建、治理、服务工作的全日制专职工作人员，配置标准为每万城镇常住人口不少于18人。根据就近就便、职住兼顾原则，一般由县（市、区、旗）统一组织选聘，由所属街道集中管理、所在社区分配使用。建立健全社区党组织书记后备人才库，实行社区党组织书记县级党委组织部门备案管理。

**5. 完善社区工作者激励保障制度。**社区工作岗位一般设立社区正职、社区副职、工作人员等类别，每类岗位依据岗位职责、

工作年限、专业水平、学历层次等因素划分若干等级。岗位等级序列以市为单位设置，并建立省内互认机制。社区工作者薪酬标准不低于上年度当地全口径城镇单位就业人员平均工资水平，按照国家有关规定落实基本养老、基本医疗等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对连续任职满两届、表现优秀的社区党组织书记，可按规定程序解决事业人员身份，特别优秀的可通过择优调任、换届选举等选拔进街道（乡镇）班子。

**6. 加强社区工作者培养锻炼。**区级以上党委组织部门会同民政等有关部门对社区党组织书记、社区居民委员会主任进行履职培训，街道党（工）委统筹组织其他社区工作者岗位培训。突出实战实训，设立社区实训基地，推行“导师帮带制”。鼓励社区工作者参加全国社会工作者职业资格评价。

### **三、加强党群服务中心建设，夯实城市基层党建和基层治理实体支撑**

**7. 构建布局合理、覆盖广泛的党群服务中心体系。**把街道社区党群服务中心纳入城市公益性服务设施建设规划，在新建社区和老旧街区、老旧小区、老旧厂区、城中村改造等工作中统筹考虑。按照“15分钟服务圈”要求科学选址、合理布局，尽量把党群服务中心建在人流密集、交通便利的位置。街道党群服务中心面积一般不小于1000平方米，社区党群服务中心面积力争达到每百户30平方米以上，优化以党群服务中心为基本阵地的社区综合服务设施布局。推动商务楼宇、商圈市场和较大企业因地制宜建设开放共享的区域性党群服务中心。有条件的地方可在市、区层面依托政务服务场所建立党群服务中心，根据居民需求在社

区网格设立党群服务站点。

**8. 提升党群服务中心综合使用效率。**整合党建、治理、服务多种功能，合理划分政务服务、党群活动、综合治理、协商议事、文体康养等功能区域，避免建成单纯宣示性、展示性场所。有条件的地方可设立老年食堂、青年创客空间、老党员工作室等特色服务场所。积极培育引进社会组织开展专业化服务。统筹整合相关部门在街道社区设立的各类活动阵地，推动场所设施共用、力量资源共享。

**9. 提升信息集成和智慧治理水平。**统筹推进智慧城市、智慧社区建设，整合现有党的建设、综合治理、社区治理、数字城管等各系统信息资源，建设一体化信息系统和综合指挥平台，推动基层治理数字化智能化，做好网上群众工作。加强党群服务中心便民服务信息网络建设，完善自助服务设施，让数据多跑路、群众少跑腿。

#### **四、强化社区物业党建联建，以高质量物业服务推进美好家园建设**

**10. 推进物业服务和物业服务企业党建全覆盖。**注重以市场化方式为主渠道，不断扩大物业服务覆盖范围。对无物业小区，采取引入国有物业服务企业提供基本物业服务、社区“两委”组织居民自我管理等方式，实现物业服务兜底。推动符合条件的物业服务企业及时建立党组织，暂不具备组建条件的，通过选派党建指导员、引导企业招聘党员员工等方式加强党的工作覆盖。依托各级住房城乡建设部门及物业行业协会建立物业行业党组织。物业服务企业党组织接受物业服务项目所在社区党组织领导，同

时接受物业行业党组织指导。对党建强、服务好、群众满意度高的物业服务企业，在物业服务项目招投标和物业服务企业评先评优时予以优先考虑，支持以政府购买服务等形式承接有关政务服务和公共服务。

**11. 强化党组织对业主委员会的指导。**街道社区党组织要在业主委员会组建和换届过程中加强人选把关，提高业主委员会成员中党员比例，推动符合条件的业主委员会设立党支部或党小组。业主委员会根据业主大会授权决定大额维修资金使用、小区公共收益支出、公共设施完善等事项前，应主动向社区“两委”报告。对未成立业主委员会的，可探索由社区“两委”指导组建物业管理委员会，临时代行业主委员会部分职责。

**12. 建立社区物业党建联建和协调共治机制。**推动符合条件的社区“两委”成员通过法定程序兼任业主委员会成员，鼓励业主委员会和物业服务企业党员负责人担任社区党组织兼职委员，健全完善党建引领下的社区居民委员会、业主委员会、物业服务企业协调运行机制，组织社区居民有序参与，做到决策共谋、发展共建、建设共管、效果共评、成果共享，共同建设美好家园。健全街道党（工）委统一协调，相关部门联动执法，协同解决物业管理问题的工作机制。街道党（工）委要根据日常了解掌握的情况，对辖区物业服务企业提出评价意见，作为住房城乡建设部门评价企业信用的重要内容记入信用档案。

**五、压实街道社区（园区）属地管理责任，把新就业群体纳入城市基层党建格局**

**13. 健全快递物流、外卖配送、网约出行等企业党组织。**以

头部企业为重点，推动党组织应建尽建，加强企业分支机构、业务板块、分拨中心、仓储基地、基层网点党组织建设，选优配强党组织书记，加强对党员特别是流动党员的教育管理。推动快递物流、外卖配送企业与街道社区（园区）党建联建。对未建立党组织的企业，引导党员就近就便参加驻点、包片街道社区（园区）党组织活动。推动相关行业协会商会建立健全党组织，依托行业协会商会加强会员企业党建工作。

**14. 推动快递员、外卖送餐员、网约车司机等新就业群体融入基层治理。**街道社区（园区）党组织要及时掌握辖区内快递网点、外卖配送站的分布情况，整合利用闲置用房、地下空间、架空层等资源，帮助快递网点解决配送场地、临时宿舍等实际困难。推动快递员、外卖送餐员到党群服务中心报到备案，参加社区志愿服务，推动党群服务中心、银行网点服务设施向新就业群体开放。发挥新就业群体在城市基层治理中的重要作用，引导他们积极参与疫情防控、平安建设、文明创建等工作。

**六、因地制宜精准施策，着力提升村改社区、易地扶贫搬迁集中安置社区等区域治理水平**

**15. 规范村改社区工作。**对处于城镇开发边界内的城中村和城乡结合部，有序抓好从农村到城市的转改衔接。按照“先改制、后改居”原则，规范撤销村民委员会改设社区居民委员会的条件和程序，严格建制调整工作方案报审，明确村级集体资产改制办法，妥善处理债权债务，实现居企分开。及时组建村改社区党组织、社区居民委员会，配齐配强社区工作人员，推动党组织把工作重心由抓经济、抓发展向抓治理、抓服务转变，实现社区党建、

管理和服务对原村民和外来居民全覆盖，加强居民间的交流融合。对外来流动人员多、矛盾积压深、环境脏乱差的村改社区，要选派机关和企事业单位干部担任第一书记，开展专项整治。

**16. 推动易地扶贫搬迁集中安置社区完善治理架构、增强治理能力。**根据各类搬迁群众情况，统筹考虑各方利益诉求，及时建立安置社区党组织、居民委员会和其他经济社会组织，完善工作协调运行机制。选派迁入地党政机关干部担任第一书记，组建驻社区工作队，帮助安置社区培养骨干力量，提升工作水平。加强安置社区党群服务中心建设，完善公共服务和便民利民服务设施，健全老人、妇女、儿童关爱服务体系，做好产业培育和就业帮扶工作，确保搬迁群众搬得出、稳得住、能致富。加强社区文化建设，整治社区环境，推进移风易俗，增强搬迁群众对安置社区的认同感、归属感。

**七、广泛开展干部下派、到社区报到工作，推动机关和企事业单位在职党员参与社区治理常态化**

**17. 建立健全干部下派工作机制。**面对重大公共卫生事件、重大自然灾害等突发事件，各级党委及时抽调机关和企事业单位党员干部下沉基层、充实一线工作力量。街道社区党组织要通过组建党员突击队、设立党员先锋岗等，组织下派干部冲锋在前。下派干部要自觉接受街道社区党组织统一指挥，主动承担艰巨任务。派出单位党组织要对下派干部践岗履职、纪律作风等情况进行综合评价，并强化结果运用。积极推动各级机关和企事业单位选派干部到社区挂职或任职。

**18. 深化拓展在职党员到社区报到工作。**市、区两级机关和

企事业单位党组织要结合干部下派工作，常态化组织在职党员到社区报到为群众服务。街道社区党组织要发挥在职党员模范带头作用，动员各类志愿者、社区热心群众，组建政策宣讲、法律援助、健康义诊、扶贫帮困、助老助残等服务团队，为群众提供组团式、专业化服务。在党群服务中心设置贴合群众需求的志愿服务岗位，为在职党员发挥作用提供更多平台。推行“群众点单、社区派单、党员接单”模式，组织在职党员认领“微心愿”，力所能及为群众解决实际困难。

## **八、健全城市基层党建引领基层治理领导体制机制，构建统一领导、各方协同、有序推进的工作格局**

**19. 建立组织领导和议事协调机制。**中央组织部、民政部会同中央政法委、住房城乡建设部等部门建立基层党建引领基层治理协调机制，抓好总体谋划、加强工作协同、形成整体合力。省、市、县逐级建立基层党建引领基层治理领导协调机制，由党委和政府有关负责同志担任组长、副组长，相关职能部门作为成员单位，定期召开全体成员会议，根据需要召开专题会议，研究重大政策、部署重大工作、督办重大任务。可根据基层治理工作实际需要，探索设立若干专项工作组，细化任务分工，强化分类指导。组织部门要聚焦职能职责，在党建引领基层治理中发挥牵头抓总作用，依托内设机构做好日常沟通协调工作。

**20. 发挥基层治理有关方面作用。**坚持党建带群建，支持群团组织承担公共服务职能，做好化解矛盾纠纷、帮扶困难群众等工作。培育扶持基层所需的公益性、服务性、互助性社会组织，使其成为推动治理重要力量。畅通和规范市场主体、新社会阶层、



社会工作者和志愿者等参与基层治理途径，构建人人有责、人人尽责、人人享有的基层治理共同体，实现共建共治共享。